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1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依据财政部的最新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后采用会计政策的变化

1.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

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丰富出租人披露内容，为报表使用者提供更多有用信息。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